

德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  
息系统”规划成果数据更新维护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中国·四川(德阳)

项目编号：DZRZ-XXZX-2023-002

采购人：德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3年11月

# 目 录

|     |                                 |    |
|-----|---------------------------------|----|
| 第一章 | 磋商邀请 .....                      | 3  |
| 第二章 | 磋商须知 .....                      | 5  |
| 第三章 | 供应商资格条件要求 .....                 | 12 |
| 第四章 | 供应商资格证明材料 .....                 | 13 |
| 第五章 | 采购项目技术、服务、采购合同内容条款及其他商务要求 ..... | 14 |
| 第六章 | 协商内容、协商过程中可能实质性变动的内容 .....      | 17 |
| 第七章 | 响应文件格式 .....                    | 18 |
| 第八章 | 评审方法 .....                      | 35 |
| 第九章 | 采购合同（样例） .....                  | 40 |

# 第一章 磋商邀请

德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拟对“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规划成果数据更新维护项目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采购，特邀请符合本次采购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竞争性磋商。

## 一、采购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DZRZ-XXZX-2023-002

2. 采购项目名称：“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规划成果数据更新维护项目。

3. 采购人：德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 二、资金情况

资金来源及金额：财政性资金 15 万元。

## 三、采购项目简介

“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规划成果数据更新维护项目（详见磋商文件第五章）。

## 四、供应商邀请方式

公告方式：本次竞争性磋商邀请在德阳市人民政府网(<https://www.deyang.gov.cn>)上以公告形式发布。

## 五、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应具备下列条件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

## 六、禁止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1.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

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在采购公告发布之日前的信用记录并保存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截图，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报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 **七、磋商文件获取方式、时间、地点**

磋商文件自 2023 年 11 月 27 日至 2023 年 11 月 29 日上午 9:00-12:00 时，下午 15:00-17:30 时（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在四川省德阳市旌阳区凯江路二段 109 号德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322 领取或在德阳市人民政府网站上自行下载。

#### **八、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023 年 11 月 29 日 17:30（北京时间）。

#### **九、递交响应文件地点**

四川省德阳市旌阳区凯江路二段 109 号德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响应文件必须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送达磋商地点，逾期送达、密封和标注错误的响应文件恕不接收。本次采购不接收邮寄的响应文件。

#### **十、响应文件开启时间**

2023 年 12 月 6 日 10:00（北京时间）在磋商地点开启。

#### **十一、磋商地点**

四川省德阳市旌阳区凯江路二段 109 号德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 **十二、联系方式**

采购人：德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通讯地址：四川省德阳市旌阳区凯江路二段 109 号

邮 编：618000

联 系 人：宋女士

联系电话：15008398517



## 第二章 磋商须知

### 一、供应商须知附表

| 序号 | 应知事项                          | 说明和要求  |
|----|-------------------------------|--|
| 1  | 确定邀请磋商的供应商数量和方式               | 本次采购采取在德阳市人民政府网上以公告形式的方式邀请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
| 2  | 采购预算<br>(实质性要求)               | 采购预算：15万元<br>超过采购预算的报价无效。  |
| 3  | 最高限价<br>(实质性要求)               | 最高限价：15万元<br>超过最高限价的报价无效。  |
| 4  | 联合体                           | 不允许联合体   |
| 5  | 低于成本价<br>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br>(实质性要求) | <p>1. 在评审过程中，供应商报价低于采购预算的50%或者低于其他有效供应商报价算术平均价的40%，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磋商小组应当要求其在磋商现场合理的时间提供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处理。</p> <p>供应商的书面说明材料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p> <p>2. 供应商书面说明应当签字确认或者加盖公章，否则无效。书面说明的签字确认，由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主要负责人/本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确认。</p> <p>3. 供应商提供书面说明后，磋商小组应当结合采购项目采购需求、专业实际情况、供应商财务状况报告、与其他供应商比较情况等就供应商书面说明进行审查评价。供应商拒绝或者变相拒绝提供有效书面说明或者书面说明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或未在规定时间内递交有效书面说明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p> |
| 6  | 磋商情况公告                        | 供应商磋商结果在德阳市人民政府网站上予以公告。  |
| 7  | 磋商保证金                         | 不收取  |
| 8  | 履约保证金                         | 不收取  |
| 9  | 磋商文件咨询                        | 联系人：宋女士 联系电话：150083985170  |
| 10 | 磋商过程、结果工作咨询                   | 联系人：宋女士 联系电话：150083985170  |
| 11 | 成交通知书领取                       | 成交公告在德阳市人民政府网站上公告后，请成交供应商凭有效身份证明证件领取成交通知书。   |

| 序号 | 应知事项  | 说明和要求  |
|----|-------|--|
|    |       | 联系人：宋女士<br>联系电话：150083985170<br>地址：四川省德阳市旌阳区凯江路二段109号德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
| 13 | 供应商询问 | 针对采购文件的询问由采购人负责接受并答复。<br>联系人：宋女士<br>联系电话：150083985170            |

## 二、总 则

### 1. 适用范围

- 1.1 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磋商所叙述的服务采购。
- 1.2 本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人所有。

### 2. 采购主体

- 2.1 本次磋商的采购人是德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 3. 合格供应商（实质性要求）

合格供应商应具备以下条件：

- 3.1 具备法律法规和本采购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
- 3.2 不属于禁止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 3.3 按照规定获取了磋商文件，属于实质性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 4. 磋商费用

- 4.1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参加磋商活动的全部费用。

### 5. 充分、公平竞争保障措施（实质性要求）

5.1 利害关系供应商处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采购项目实行资格预审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可以参加资格预审，但只能由供应商确定其中一家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参加后续的采购活动，否则，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5.2 利害关系授权代表处理。两家以上的供应商不得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其授权代表，否则，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5.3 同一母公司的两家以上的子公司只能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不得以不同供应商身份同时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将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 6. 联合体竞争性磋商（实质性要求）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采购活动。

#### 7. 响应文件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本项目响应文件有效期为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 90 天。供应商响应文件中必须载明响应文件有效期，响应文件中载明的响应文件有效期可以长于磋商文件规定的期限，但不得短于磋商文件规定的期限。否则，其响应文件将作为无效处理。

### 三、磋商文件

#### 8. 磋商文件的构成（实质性要求）

8.1 磋商文件是供应商准备响应文件和参加磋商的依据，同时也是磋商的重要依据。磋商文件用以阐明磋商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磋商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

8.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和有效性，一经发现存在虚假行为的，将取消其参加磋商或成交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9. 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9.1 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采购人可以对磋商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

9.2 采购人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应当以书面形式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通知所有领取了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同时在德阳市人民政府网站上发布更正公告。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发布公告并书面通知供应商的时间，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不足上述时间的，应当顺延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 10. 答疑会和现场考察

本项目不组织统一的答疑会和现场考察。

### 四、响应文件

#### 11. 响应文件的组成（实质性要求）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编制响应文件。供应商在成交后将成交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他人完成的，应当在响应文件中载明或磋商过程中



澄清。供应商编写的响应文件应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1.1 响应文件应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磋商文件第四章要求提供的供应商资格证明材料；
- (2) 承诺函（格式见磋商文件第六章）；
- (3) 供应商认为应提供的其他资料。
- (4) 报价函；
- (5) 服务应答表；
- (6) 商务应答表；
- (7) 证明供应商业绩和荣誉的有关材料；
- (8)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 (9)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文件和资料。

12. 报价货币（实质性要求）

本次磋商项目的报价货币为人民币，报价以磋商文件规定为准。

13. 响应文件格式

13.1 供应商应执行磋商文件第六章的规定要求。

13.2 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磋商文件由供应商自行编写。

14. 响应文件的编制和签署

14.1 响应文件正本壹份副本壹份，并在其封面上清楚地标明响应文件、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包件号及名称（若有）、供应商名称以及“正本”或“副本”字样。若正本和副本有不一致的内容，以正本书面响应文件为准。

14.3 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均需在规定签章处签字和盖章。响应文件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14.4 响应文件的打印和书写应清楚工整，任何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主要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盖供应商公章。

14.5（实质性要求）响应文件应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主要负责人/本人或其授权代表在响应文件要求的地方签字（或加盖私人印章），要求加盖公章的地方加盖单位公章，不得使用专用章（如经济合同章、投标专用章等）或下属单位印章代替。

14.6 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需要逐页编目编码。

14.7（实质性要求）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应当采用胶装方式装订成册，不得散装或者合页装订。

14.8（实质性要求）响应文件应根据磋商文件的要求制作，签署、盖章。

14.9 响应文件统一用 A4 幅面纸印制，除另有规定外。

15.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注（不属于本项目磋商小组评审范畴，由采购人在接收响应文件时及时处理）

15.1 响应文件可以单独密封包装，也可以所有响应文件密封包装在一个密封袋内。

15.2 响应文件密封袋的最外层应清楚地标明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包件号及名称（若有）、供应商名称。

15.3 所有外层密封袋的封口处应粘贴牢固。

15.4 未按以上要求进行密封和标注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拒收或者在时间允许的范围内，要求修改完善后接收。

16. 响应文件的递交（实质性要求）

16.1 响应文件应于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送达指定地点，采购人拒绝接收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响应文件。

16.2 报价表在磋商后，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进行最后报价时递交。

16.3 本次采购不接收邮寄的响应文件。

17. 响应文件中报价如果出现下列不一致的，可按以下原则进行修改：

17.1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但大写金额文字存在错误的，应当先对大写金额的文字错误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再行修正。

17.2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但单价或者单价汇总金额存在数字或者文字错误的，应当先对数字或者文字错误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再行修正。

17.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修正单价。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上述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供应商确认采取书面且加盖单位公章或者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的方式。

18. 成交结果

18.1 采购人确定成交供应商后，将及时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发布成交结果公告。

19. 成交通知书

19.1 成交通知书为签订采购合同的依据之一，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19.2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放弃成交的，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9.3 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响应文件处理或者有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成交无效情形的，采购人在取得有权主体的认定以后，有权宣布发出的成交通知书无效，并收回发出的成交通知书，依法重新确定成交供应商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五、合同事项

### 20. 签订合同

20.1 成交供应商应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由于成交供应商的原因逾期未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的，将视为放弃成交，取消其成交资格并将按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20.2 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双方确认的澄清文件等，均为有法律约束力的合同组成部分。

20.3 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磋商中的最后报价、成交供应商承诺书、成交通知书等均称为有法律约束力的合同组成内容。

### 21. 合同分包（实质性要求）

不允许分包

### 22. 合同转包（实质性要求）

本采购项目严禁成交供应商将任何采购合同义务转包。

### 23. 补充合同

采购合同未尽事宜，采购人可以与成交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该补充合同应当在原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不得在原采购合同履行结束后，且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的名称、价格、履约方式、验收标准等必须与原采购合同一致。

### 24. 采购活动终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采购人有权予以终止：

（一）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 25. 履行合同

25.1 成交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合同双方应严格执行合同条款，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保证合同的顺利完成。

25.2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 26. 保密条款

26.1 有关购买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的任何情况均不得透露给任何其他的购买磋商文件的人。

26.2 有关响应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估和比较以及合同授予意向等情况都不得透露给任何供应商。

26.3 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评审活动，否则取消其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资格。

26.4 采购人将指定专人负责评审过程中的全部联系工作。

## 27. 腐败和欺诈行为的定义及责任

27.1. 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取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采购人或采购代理在协商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中的行为。

27.2 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协商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而谎报事实，损害采购人的利益，包括供应商之间串通报价（递交响应文件之前和之后），人为地使报价丧失竞争性，剥夺采购人从自由公开竞争所能获得的权益。

27.3 承担责任：如果供应商在本项目竞争中有腐败或欺诈行为，相关人员和单位还要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第三章 供应商资格要求要求

### 一、供应商资格、资质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7.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二、其他类似效力要求

#### (1) 授权参加本次磋商活动的供应商代表证明材料

注：1. 资格要求中“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中的重大违法记录，即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政部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较大数额罚款”具体适用问题的意见》有关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规定的“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从其规定。

2. 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被纳入法院、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税务部门、银行认定的失信名单且在有效期内，或者在前三年政府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及其他经营活动履约过程中未依法履约被有关行政部门处罚（处理）的，本项目不认定其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 第四章 供应商资格证明材料

### 一、应当提供的供应商资格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注：①供应商若为企业法人：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副本”；未换证的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②若为事业法人：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人登记证书”；未换证的提交“事业法人登记证书、组织机构代码证”；③若为其他组织：提供“对应主管部门颁发的准许执业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以上均提供复印件)；

2. 具备良好商业信誉的证明材料(可提供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七章)；具备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注：①可提供 2021 或 2022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复印件，②可提供 2022 年度供应商完整的全套财务报表复印件，③可提供截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一年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④可自行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⑤供应商注册时间截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不足一年的，也可提供在工商备案的公司章程(复印件)}；

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可提供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七章)；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七章)；

5.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 2023 年以来任意 1 月的税收缴纳证明材料复印件(①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②复印件加盖公章；③可自行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2) 2023 年以来任意 1 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复印件(①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②复印件加盖公章；③可自行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6.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可提供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七章)；

### 二、其他类似效力要求相关证明材料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材料复印件。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理书原件及代理人身份证明材料复印件（注：①法定代表人授权代理书原件需加盖公章；②如响应文件均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加盖私人印章的且法定代表人本人参与磋商的，则可不提供。）

三、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 第五章 采购项目技术、服务、采购合同内容条款及其他商务要求

### 一、项目概况

德阳市“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建设是落实中、省、市要求的重要工作，是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管的基础性要求，也是国家、省审批国土空间规划的前提。基于德阳市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已有的成果，结合德阳市自然资源管理业务需求，进行德阳市“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规划成果数据更新维护项目，项目包含各类地理信息数据资源处理、入库、管理及系统日常运维等工作。确保“一张图”系统数据实时动态更新，为全市各类规划的编制、管理和决策建立切实可行的信息化成果体系。

### 二、技术、服务要求

德阳市“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规划成果数据更新维护项目主要工作内容包括：

1. 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数据的日常维护，以保证数据满足日常工作使用；
2. 按照统一的标准，对现有基础测绘、空间规划、专项规划及详细规划、土地管理、地下管线及各类自然资源业务系统（平台）产生的数据进行收集、抓取、处理入库；
3. 辅助验收各级各部门各类地理信息数据信息化成果并进行备案储存；

### 三、团队人员配置要求

1. 供应商需为本项目提供3名驻场服务技术人员（工资、社保等人员费用由供应商自行负责），在服务期内在采购人指定地点常驻。技术人员应具备大专以上学历，专业类别为：地理信息类专业、规划类专业、测绘类专业、建筑类专业、林草类专业，同时应熟练掌握 ArcGIS、AutoCAD、CASS 等软件。
2. 供应商提供的技术人员一旦确定，不得擅自更换，如确需更换的，供应商须向采购人提出书面申请，且更换后的人员应具备同等专业能力（实质性要求），并做好工作交接。
3. 供应商提供的技术人员如不能胜任采购方工作，采购人可随时要求进行人员更换，服务期相应延长。
4. 驻场技术人员工作内容和工作纪律由采购方安排和管理，供应商不得另行安排其他工作。

#### 四、商务要求

1. 合同履行期限：本项目采购完成签订合同并完成人员驻场后服务 4 个月。

2. 实施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 合同价款是供应商响应采购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完成本项目所涉及人员工资、设施设备、培训费用、交通费用、通讯费用、人员食宿费用、税费等完成本项目所涉及的一切费用。此合同价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任何有选择或可调整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并按无效响应处理。

#### 五、付款方式：

1. 采购合同签订生效并完成技术人员驻场后 10 日内，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0%；

2. 技术人员驻场 2 个月后，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20%；

3. 服务期到期并经验收合格后支付剩余 30%。

#### 六、验收及考核标准：

1. 验收标准：按国家有关规定以及采购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承诺与本项目采购合同约定标准进行验收。

(1) 人员数量

(2) 人员纪律

(3) 工作完成情况

2. 其他未尽事宜应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 号)执行。



## 第六章 协商内容、协商过程中可能实质性变动的内容

### 1. 协商内容：

1.1 供应商提供的磋商标的成本。

1.2 同类项目合同价格。

1.3 相关专利、专有技术等情况说明。

1.4 合同主要条款及价格商定情况。

### 2. 协商过程中可能实质性变动的内容：

2.1 供应商报价。

2.2 磋商项目的一般技术和商务要求。

2.3 合同草案条款。

##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

一、本章所制响应文件格式，除格式中明确将该格式作为实质性要求的，一律不具有强制性。

二、本章所制响应文件格式有关表格中的备注栏，由供应商根据自身响应情况作解释性说明，不作为必填项。

三、本章所制响应文件格式中需要填写的相关内容事项，可能会与本采购项目无关，在不改变响应文件原义、不影响本项目采购需求的情况下，供应商可以不予填写，但应当注明。

(响应文件封面)

本

# 响应文件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文件编号：

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其代理人（签字）：

投标日期：20 年 月 日

## 一、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书

:

本授权声明：\_\_\_\_\_（供应商名称）法定代表人\_\_\_\_\_姓名、职务\_\_\_\_\_授权（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我方“\_\_\_\_\_”项目（采购项目编号：\_\_\_\_\_包号：\_\_\_\_\_）投标活动的合法代表，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有关投标、签订合同以及执行合同等一切事宜。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者加盖个人名章）：\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1. 供应商为法人单位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时提供“单位负责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时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材料”。
2. 应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材料复印件和授权代表身份证明材料复印件。
3. 身份证明材料包括居民身份证或户口本或军官证或护照等。
4. 身份证明材料应同时提供其在有效期的材料，如居民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

经营期限：\_\_\_\_\_

\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 / 性别 / 职务）系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年 月 日

注：1. 该项为法定代表人本人参与投标时提供。

### 三、承诺函

: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 (一)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七) 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磋商文件有异议，已经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磋商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磋商以求侥幸成交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中，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的行为。

四、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中，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五、如果有《四川省政府采购当事人诚信管理办法》（川财采[2015]33号）规定的记入诚信档案的失信行为，将在响应文件中全面如实反映。我公司\_\_\_\_\_（有、无）记入诚信档案且在有效期内的失信行为。

六、响应文件中提供的任何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七、如本项目磋商采购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则我公司提供的样品即为成交后将要提供的成交产品，我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导致未能成交的，我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加盖个人私章：XXXX

授权代表签字：XXXX

供应商名称：XXXX（盖章）

日期：XXX年XXX月XXX日

#### 四、符合磋商文件第四章规定的其他资格证明材料

注：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第四章相关要求提供佐证材料，有格式要求的从其要求，无格式要求的格式自拟。

## 五、报价函

:

1. 我方全面研究了“XXXXXX”项目磋商文件（项目编号：XXXX），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本项目磋商采购。
2. 我方自愿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服务。
3. 一旦我方成交，我方将严格履行采购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4. 我方同意本磋商文件依据《四川省政府采购当事人诚信管理办法》（川财采〔2015〕33号文件）对我方可能存在的失信行为进行惩戒。
5. 我方为本项目提交的响应文件正本1份，副本1份，用于磋商报价。
6. 我方愿意提供贵单位可能另外要求的，与磋商报价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
7. 本次磋商，我方递交的响应文件有效期为磋商文件规定起算之日起90天。

供应商名称：XXX（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XXX

通讯地址：XXX

邮政编码：XXX

联系电话：XXX

传 真：XXX

日 期：XXX年XXX月XXX日

## 六、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           |     |  |        |        |      |  |
| 注册地址            |     |  |        |        | 邮政编码 |  |
| 联系方式            | 联系人 |  |        |        | 联系电话 |  |
|                 | 传真  |  |        |        | 网址   |  |
| 组织结构            |     |  |        |        |      |  |
| 法定代表人/<br>主要负责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联系电话 |  |
| 技术负责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联系电话 |  |
| 成立时间            |     |  | 员工总人数： |        |      |  |
| 企业资质等级          |     |  | 其中     | 项目经理   |      |  |
| 营业执照号           |     |  |        | 高级职称人员 |      |  |
| 注册资金            |     |  |        | 中级职称人员 |      |  |
| 开户银行            |     |  |        | 初级职称人员 |      |  |
| 账号              |     |  |        | 技工     |      |  |
| 经营范围            |     |  |        |        |      |  |
| 备注              |     |  |        |        |      |  |

供应商名称：XXX（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XXX

日期：XXX年XXX月XXX日

## 七、首轮报价表格式

| 序号  | 服务内容                      | 价格（单位：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总 价 | 人民币大写：_____（人民币小写：_____元） |          |

供应商名称：XXXX（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XXXX。

日 期：XXXX。





## 九、服务应答表

| 序号 | 磋商文件条目号 | 磋商文件要求 | 响应文件的应答 |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供应商必须根据磋商文件要求据实逐条填写，不得虚假响应，虚假响应的，其响应文件无效并按规定追究其相关责任。

如无偏离可不填写。

供应商名称：XXX（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XXX

日期：XXX年XXX月XXX日

## 十、商务应答表

| 序号 | 磋商文件条目号 | 磋商文件要求 | 响应文件的应答 |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意：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虚假响应的，其响应文件无效并按规定追究其相关责任。

如无偏离可不填写。

供应商人名称：XXX（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XXX

日期：XXX年XXX月XXX日

## 十一、供应商本项目管理、技术、服务人员情况表

采购编号：

| 类别     | 职务 | 姓名 | 职称 | 常住地 | 资格证明（附复印件） |    |    |    |
|--------|----|----|----|-----|------------|----|----|----|
|        |    |    |    |     | 证书名称       | 级别 | 证号 | 专业 |
| 管理人员   |    |    |    |     |            |    |    |    |
|        |    |    |    |     |            |    |    |    |
| 技术人员   |    |    |    |     |            |    |    |    |
|        |    |    |    |     |            |    |    |    |
| 售后服务人员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XXX（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XXX

日期：XXX

## 十二、服务方案

### 十三、知识产权承诺函

\_\_\_\_\_:

我方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我方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我方承诺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我方将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含采购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

我方若采用我方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明确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十四、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文件和资料

## 第八章 评审方法

### 1. 总则

1.1 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制度，结合本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磋商方法。

1.2 磋商工作由采购人负责组织，具体磋商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

1.3 磋商工作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及择优的原则，并以相同的磋商程序 and 标准对待所有的供应商。

### 2. 磋商程序

#### 2.1 资格性审查。

2.1.1 本项目需要磋商小组进行资格性检查。

磋商小组应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是否按照规定要求提供资格性证明材料、是否属于禁止参加磋商的供应商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磋商资格。

2.1.2 资格性审查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出具资格性审查报告，没有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磋商小组应当在资格审查报告中说明原因。

2.1.3 采购人宣布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的供应商名单时，应当告知供应商未通过审查的原因。

2.2 通过资格性审查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终止本次采购活动，并发布终止采购活动公告。

#### 2.3 磋商。

2.3.1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一轮或多轮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磋商顺序以现场抽签的方式确定。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情况调整磋商轮次。

2.3.2 每轮磋商开始前，磋商小组应根据磋商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拟定磋商内容。

2.3.3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磋商文件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书面确认。

2.3.4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2.3.5 磋商过程中，磋商文件变动的，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主要负责人/本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磋商过程中，供应商根据磋商情况自行决定变更其响应文件的，磋商小组不得拒绝，并应当给予供应商必要的时间，但是供应商变更其响应文件，应当以有利于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为原则，不得变更为不利于满足磋商文件规定，否则，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2.3.6 磋商过程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2.3.7 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发现或者知晓供应商存在违法、违纪行为的，磋商小组应当将该供应商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不允许其提交最后报价。

2.3.8 磋商完成后，磋商小组应出具磋商情况记录表，磋商情况记录表需包含磋商内容、磋商意见、实质性变动内容等。

#### 2.4 最后报价。

2.4.1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或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2.4.2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两轮（若有）以上报价的，供应商在未提高响应文件中承诺的产品及其服务质量的情况下，其最后报价不得高于对该项目之前的报价，否则，磋商小组应当对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不允许进入综合评分，并书面告知供应商，说明理由。

2.4.3 供应商最后报价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主要负责人/本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确认或加盖公章。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5 比较与评价。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具体要求详见本章综合评分部分。

2.6 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1-3 家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磋商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且技术指标分项得分均相同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并

列。

2.7 磋商小组复核。磋商小组评分汇总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进行评审复核，对拟推荐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报价最低的、供应商资格审查未通过的、供应商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的重点复核。

2.8 编写磋商报告。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后，应向采购人出具磋商报告。磋商报告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 (1) 邀请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的具体方式和相关情况；
- (2) 响应文件开启日期和地点；
- (3) 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名单和磋商小组成员名单；
- (4) 评审情况记录和说明，包括对供应商的资格审查情况、供应商响应文件审查情况、磋商情况、报价情况等；
- (5) 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排序名单及理由。

磋商报告应当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磋商小组成员对磋商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磋商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磋商报告。

## 2.9 供应商澄清、说明

2.9.1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9.2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主要负责人/本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 2.10 终止磋商采购活动。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



(财库[2015]124号)“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采购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2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1家的,采购人(项目实施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除外。

### 3. 综合评分

| 序号 | 评分因素及权重  | 分值   | 评分标准  | 说明 |
|----|----------|------|---|----|
| 1  | 报价 10%   | 10 分 |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有效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br>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10 分   |    |
| 2  | 人员配置 25% | 25 分 | 1. 项目负责人(仅限 1 人,最高得 10 分):<br>为本项目配置项目负责人得 2 分,项目负责人具有高级技术职称得 8 分,中级技术职称得 6 分,项目负责人可不用驻场服务;<br>2. 项目团队成员(最多 3 人,最高得 15 分):<br>(1) 具有测绘类、规划类、地理信息类、建筑类、林草类相关专业初级技术职称的得 3 分;<br>(2) 具有测绘类、规划类、地理信息类、建筑类、林草类相关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职称得 4 分;<br>(3) 具有测绘类、规划类、地理信息类、建筑类、林草类相关专业高级专业技术职称的得 5 分。<br>注:以上人员不重复计分,须驻场服务并按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及有效的在职证明材料(如劳动合同或供应商出具的其他在职证明材料等),不提供不得分。 |    |
| 3  | 履约能力 25% | 25 分 | 2021 年以来供应商承接过数据更新维护、规划编制、地理信息类系统运维项目,每具有一个得 5 分,最多得 25 分。<br>注:提供合同复印件或中标/成交通知书复印件等相关证明材料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未提供不得分。  |    |
| 4  | 实施方案 30% | 30 分 |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制定的实施方案进行评审,包括①组织机构、②管理制度、③人员配置(包括保密人员安排)、④职责分工、⑤保密措施等内容,以上内容齐备,且完全符合采购需求的得 25 分,具备除上述内容的其他满足采购需求的内容酌情加分,最高分不超过 5 分,加分后总分   |    |



|   |                 |      |  |  |
|---|-----------------|------|--|--|
|   |                 |      | <p>不超过 30 分。未提供上述内容的每项扣 5 分，每有一项内容不完整或有缺陷扣 2 分，直至扣完为止。</p> <p>注：内容不完整或有缺陷是指：1. 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项目特性的情形。2. 内容不完整。3. 内容前后矛盾。4. 内容与本项无关。</p>  |  |
| 5 | 本项目结束后续服务方案 10% | 10 分 | <p>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本项目结束后续服务方案，包含：①工作、人员交接；②后续服务保障措施；③后期服务指导及响应安排。以上内容齐备，且完全符合采购需求得 15 分，未提供每项扣 5 分，每有一项内容不完整或有缺陷扣 2 分，直至扣完为止。</p> <p>注：内容不完整或有缺陷是指：1. 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项目特性的情形。2. 内容不完整。3. 内容前后矛盾。4. 内容与本项无关。</p> |  |

#### 4. 磋商纪律及注意事项

4.1 磋商小组内部讨论的情况和意见必须保密，任何人不得以任何形式透露给供应商或与供应商有关的单位或个人。

4.2 在磋商过程中，供应商不得以任何形式对磋商小组成员进行旨在影响磋商结果的私下接触，否则将取消其参与磋商的资格。

4.3 对各供应商的商业秘密，磋商小组成员应予以保密，不得泄露给其他供应商。

4.4 磋商小组独立评判，推荐成交候选人，并写出书面报告。

4.5 磋商小组可根据需要对供应商进行实地考察。

## 第九章 采购合同（样例）

（格式合同仅供参考）

（特别提醒：采购合同的签订不得偏离磋商文件要约及响应文件承诺的实质性内容）

合同编号：

签订地点：

签订时间：XXXX 年 XX 月 XX 日。

采购人（甲方）：\_\_\_\_\_

供应商（乙方）：\_\_\_\_\_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 XXXX 项目（项目编号：XXXX）的《磋商文件》，乙方的《响应文件》及《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详细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磋商文件》、《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等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 第一条 项目基本情况

德阳市“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建设是落实中、省、市要求的重要工作，是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管的基础性要求，也是国家、省审批国土空间规划的前提。基于德阳市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已有的成果，结合德阳市自然资源管理业务需求，进行德阳市“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规划成果数据更新维护项目，项目包含各类地理信息数据资源处理、入库、管理及数据日常运维等工作。确保“一张图”系统数据实时动态更新，为全市各类规划的编制、管理和决策建立切实可行的信息化成果体系。

### 第二条 合同期限：

本合同签订并经乙方完成人员驻场工作后 4 个月。

### 第三条 服务内容与质量标准

1. 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数据的日常维护，以保证数据满

足日常工作使用；

2. 按照统一的标准，对现有基础测绘、空间规划、专项规划及详细规划、土地管理、地下管线及各类自然资源业务系统（平台）产生的数据进行收集、抓取、处理入库；

3. 辅助验收各级各部门各类地理信息数据信息化成果并进行备案储存；

4. 为本项目提供 3 名驻场服务技术人员（不含项目负责人）。

#### **第四条 合同费用及支付方式**

（一）合同费用：

根据本项目《成交通知书》，本合同总金额 XX 万元；

（二）支付方式：

1. 采购合同签订生效并完成技术人员驻场后 10 日内，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0%；

2. 技术人员驻场 2 个月后，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20%；

3. 服务期到期并经验收合格后支付剩余 30%。

#### **第五条 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著作权。

#### **第六条 无产权瑕疵条款**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服务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如有产权瑕疵的，视为乙方违约。乙方应负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损失。

#### **第七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有权对合同规定范围内乙方的服务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拥有监管权。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服务所配备的人员数量及设施设备。对甲方认为不合理的部分有权下达整改通知书，并要求乙方限期整改。

2. 甲方有权依据双方签订的合同对乙方提供的服务进行定期考评。当考评结果未达到标准时，有权依据合同约定的数额暂缓支付合同剩余价款，直至乙方整改完毕。

3. 负责检查监督乙方管理工作的实施及制度的执行情况。

4. 根据本合同规定，按时向乙方支付应付服务费用。
5. 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甲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 **第八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对本合同规定的委托服务范围内的项目享有管理权及服务义务。
2. 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收取相关服务费用，并有权在本项目管理范围内管理及合理使用。
3. 及时向甲方通告本项目服务范围内有关服务的重大事项，及时配合处理投诉。
4. 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接受甲方的监督。
5. 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乙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 **第九条 违约责任**

1. 甲乙双方必须遵守本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保证本合同的正常履行。
2. 如因乙方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甲方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乙方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3. 乙方未能按照本合同约定向甲方提供服务，甲方根据考评结果可暂缓支付合同剩余价款，直至乙方整改完毕。

#### **第十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3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 **第十一条 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1. 在执行本合同中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端，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不能达成协议时，应提交德阳市仲裁委员会仲裁。
2. 仲裁裁决应为最终决定，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3. 除另有裁决外，仲裁费应由败诉方负担。
4. 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部分外，合同其他部分继续执行。

#### **第十二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 本合同一式 XX 份，自双方签章之日起起效。甲方 XX 份，乙方 XX 份，

### 第十三条 附件

1. 最终报价表

2. 成交通知书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授权代表）：

地 址：

地 址：



### 最终报价表格式

| 序号  | 服务内容                      | 价格（单位：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总 价 | 人民币大写：_____（人民币小写：_____元） |          |

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

日 期：